

证券代码：002326

证券简称：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9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浙江永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太控股”）出具的《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永太控股于2018年9月1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6%，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永太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1,004,6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99999%，本次权益变动后，永太控股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永太控股	大宗交易	2018年9月13日	7.00	2,100,000	0.26%

永太控股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2014年11月12日)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永太控股	合计持有股份	18,000,000	6.31%	41,004,600	4.9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8,000,000	6.31%	41,004,6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000%
王莺妹	合计持有股份	67,860,000	23.81%	189,650,400	23.1254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965,000	5.95%	46,884,150	5.716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50,895,000	17.85%	142,766,250	17.40853%
何人宝	合计持有股份	53,000,000	18.59%	148,400,000	18.0954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50,000	4.65%	37,100,000	4.523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39,750,000	13.94%	111,300,000	13.57162%
合计		138,860,000	48.71%	379,055,000	46.22093%

注1：上表中比例合计数与各子项相加结果的不一致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注2：前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日为2014年11月12日。2014年度公司实施利润分配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永太控股、王莺妹、何人宝所持股份数分别由18,000,000股、67,860,000股、53,000,000股变为50,400,000股、190,008,000股、148,400,000股。永太控股于2018年9月5日和9月13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7,295,400股和2,100,000股，股份由50,400,000股减至41,004,600股。2015年8月3日至9月17日，王莺妹通过个人证券账户及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732,720股，股份增至192,740,720股；因资管计划到期，2016年8月2日、3日被动减持该计划持有的2,385,720股，股份减至190,355,000股；2018年9月5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704,600股，股份减至189,650,400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后，永太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41,00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99%，和控股股东王莺妹、何人宝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79,05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2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二）永太控股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其持有的股份，此承诺已履行完毕。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永太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4.9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但与其一致行动人王莺妹、何人宝合计持股比例仍高于5%，后续若减持公司股份仍将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三、备查文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4日